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綠色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356,308,176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亦並無任何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放棄表決權利。並無任何股東在該通函中表示打算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反對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或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權利。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處理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有關決議案投票贊成之股份數目及投票反對之股份數目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之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434,211,536 (99.999931%)	300 (0.000069%)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決議案已獲75%以上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所有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設施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本重組之預期生效日期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本重組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三)生效。新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有關詳情(包括與股本重組有關之新股份交易安排及換領股票)請參閱該通函。務請股東注意，於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股票顏色將由白色轉為黃色。

承董事會命
綠色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盧金榮，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本公司有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盧金榮先生，太平紳士、羅賢平先生及何偉雄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鎮華先生、文國樑先生及蔣志華女士。

* 僅供識別